## 崇川区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奖励

申报条件:企业 2020 年 7 月 1 日以后引进的外国人才并首次在崇川取得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,且在崇川实质工作满一年。

#### 申报材料:

- 1. 《崇川区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奖励申请表》;
- 2. 企业营业执照;
- 3. 企业及外国人才纳税相关证明资料;
- 4.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、聘用合同或任职证明材料、 工资发放证明材料、学历证明材料和其他证明材料。

#### 政策依据:

《崇川区关于建设人才集聚高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》(崇办发〔2020〕10号)

享受标准:按照外国人才取得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的类别,A类、B类分别给予企业1万元/人、5000元/人的奖励。

### 申报程序:

企业申请→窗口受理→区科技局初审→区财政复审→ 公示→资金拨付

办理地点: 崇川区"一站式"人才服务窗口 崇川区"一站式"人才服务窗口

(地址: 江海大道 729 号和丰大厦 B 座 崇川区便民服务中心北区一楼 19 号窗口 联系电话: 0513-85991919)

办理时间:根据每年申报通知规定时间,递交申报材料。 区科技成果科咨询电话: 0513-85523939

# 崇川区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奖励申请表

企业名称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法定任	弋表人	
企业通信地址		企业联	系电话	
企业简介				
企业开户行及 基本账号				
企业上一年度财务	总收入	上缴	税收	净利润
大况 (万元)				
引进人才 姓名		人才联	系电话	
人才工作 许可证类别	□外国高端人才(A类) □外国专业人才(B类)			
人才上一年度财务 状况 (万元)	月均收入		缴纳个税情况(连续缴纳月数)	
人才工作许可证申		人才工作许可后连		Ē
请地及有效期	续工作时间(月数)			
申请奖励资金(大写): Y				
企业、人才承诺:				
本次申请提供的填报内容及所附材料真实有效,若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,				
本单位及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。				
人才(签名 				
	(企业盖章)			
		年	月日	